

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							
(2021 年度)							
项目名称	审判执行业务费						
主管部门	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			实施单位	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		
项目资金 (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年度资金总额	19248641.00	19248641.00	18,656,889.77	10	96.93%	9.69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19248641	19248641	18656889.77	—		
	上年结转资金	0	19248641		—		
	其他资金	0	0		—		
	预算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年度总体目标	通过审判执行业务费项目的执行，确保法院审判业务正常有序地开展，为法院开展司法业务、正常行使司法权力提供经费保障，提升法院综合办案业务效率，增强本院办案业务素能，提高案件审判质效，促进司法事业科学发展，进一步加强社会主义法制建设。			在市级财政资金统一保障下，黄浦区人民法院审判工作顺利开展，全年受理各类案件41678件，同比上升8.42%，审结41410件，同比上升7.52%，结收比99.36%，一审息诉率93.98%，完成网上立案36974件，网上立案率达88.71%。项目实施流程严谨、资金使用规范、执行管理到位，预算执行率达96.93%，资金使用效果良好。项目总体组织规范、项目完成情况整体良好，根据计划要求，完成了档案扫描、电子卷宗随案制作上传、档案寄存、法律文书送达、办案差旅和庭审直播系统维护等各项工作，项目实施对促进黄浦区人民法院审判工作稳定、有序开展发挥了重要作用，切实保障了本院各项司法审判执行工作的顺利开展，提升了法院综合业务效率。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数量指标	全年受理案件数	>=40000件	41679	3	3	
		全年审结案件数	>=40000件	41411	3	3	
		院庭长办案数	>=5000件	4545	3	2.5	行政事务管理工作相对繁杂；强化统一管理，整合行政事务，减少业务庭长及分管院长的负担。
		电子卷宗实际覆盖率	>=94%	99.75%	3	3	
		庭审直播数	>=1400件	1515	3	3	

产出指标		诉讼文书送达率	>=99%	99.75%	2	2		
		差旅费报销实际完成率	=100%	100%	2	2		
		审判资料采购完成率	=100%	100%	2	2		
	质量指标		一审服判息诉率	>=91.9%	93.98%	3	3	
			一审案件陪审率	>=90%	67.89%	3	1.5	部分陪审员因临时有事不能参与庭审，部分陪审员司法精神和敬责态度方面存有不足；加强陪审员的司法培训，完善陪审员请假调度机制和相关考核，对不合格的陪审员提出免除；加大宣传工作力度，强化社会对人民陪审员的认同度。
			当庭裁判率	>=45%	15.49%	3	1	部分案件案情较复杂，部分法官应对复杂案件裁决的业务能力有待提升；充分运用审委会会议、专业法官会议和领导包案、质效通报、态势分析、绩效考核等多种方式，在确保审判质量的前提下，着力提升审判质效。
			庭审直播率	>=10%	11.45%	3	3	
			信息输入差错率	<=1.11%	1.2%	3	3	
			审判资料验收合格率	=101%	100%	3	3	
			档案保存完整性	完整、无丢失	完整、无丢失	3	3	
	审限内结案率	>=98.7%	99.21%	3	3			

绩效指标	时效指标	执限内执结率	>=99%	99%	0	0	该指标不予统计	
		诉讼档案及时扫描率	>=80%	99.86%	3	3		
		运维及时响应率	=100%	100%	2	2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法官人均工作量	>=180	260.91	2	2	
		社会效益指标	结收比	>=100%	99.36%	3	3	
			流程信息有效公开率	>=90%	96.95%	2	2	
			裁判文书上网率	>=99%	99.48%	2	2	
			裁判自动履行率	>=68.6%	74.21%	2	2	
			申诉率	<=0.29%	0.22%	2	2	
			裁定再审率	<=14.8%	7.58%	2	2	
审判质效			提升	提升	3	2	部分审判质效指标低于基层法院合理水平；充分运用审委会会议、专业法官会议和领导包案、质效通报、态势分析、绩效考核等多种方式，确保审判质量，着力提升审判质效。	
司法公开透明度			提升	提升	3	3		
审判场所安全保障度			提升	提升	3	3		

		项目实施后对法庭审判工作的保障度	提升	提升	3	3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长效管理机制建设	健全	健全	3	3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	>=90%	87.75%	10	9.25	根据满意度调查显示，法院工作人员对档案扫描的准确性有更高的期待，部分卷宗存在少字漏字不清晰等问题；加强对第三方机构职责履行情况的考察，进一步加强第三方机构工作质量的日常监督管理。在以后年度采购合同拟定时，对双方职责义务作恰当明确，将激励约束机制纳入相关的合同行为管理，督促第三方机构保证工作质量、提高服务水平，以进一步提高法院相关工作人员的满意度。
总分					100	93.94	